



董事长王文其每日心语分享

●1.格局是认识世界的视角。当我们站在不同的高度去审视问题时,会发现所看到的风景截然不同。就像爬山一样,山脚的人只能看到树木和杂草,而山顶的人却能俯瞰整个山脉的壮阔。一个人的视野越宽广,能看到的机会和可能性就越多。因此,扩大自己的视野,提升思考问题的层次,就是拓展格局的第一步。这需要我们不断学习新知识,接触新事物,勇于走出舒适区,能让自己的世界变得更加广阔。

●2.山水蕴风景,生活藏乐趣,此时应适时放慢脚步,用心去珍惜每一个秋阳暖暖的日子,抓住秋的尾巴,莫负秋的美意。可温好茶盘,邀来友伴,欢快畅谈,也可独坐小楼,听风听雨,读诗品秋,安安静静向内而求。在这个丰收的季节,每个认真生活的人,也定会收获到些什么,就且整理好心情,把握住眼前的拥有,面向着更好的明朝,且行且惜且温柔。

●3.一段比较有道理的话:“在所有的饮品里,白开水是最好的;在所有的能量里,阳光是最好的;在所有的锻炼里,徒步是最好的;在所有的减压方式里,呼吸是最好的;在所有的补品里,微笑是最好的;在所有的修复手段里,睡眠是最好的;在所有的养生方法里,少吃是最好的。”人生越简单越好,简单是一种境界,心简单了,世界就大了,人简单了,生活就快乐了。做一个简单的人,简单做事,简单的内心,简单的世界。

●4.要避免在关键时时刻头脑发热意气用事,我们需要保持一种“敬畏心”。无论面对什么样的挑战,千万不要觉得“这件事我手到擒来,闭着眼睛都能成功”,没有任何事物是百分之百可以掌控的。即便在喜悦的高峰,依旧要保持冷静,即便在低谷,也要保持理性。无论是成功还是失败,成熟的人从不让情绪左右决策。得意时不张扬,失意时不沮丧,这种保持理性、藏好“牌底”的能力,正是智者必备的城府。

●5.你真诚,才能收获他人的坦诚;你尊重,才能得到他人的尊敬;你珍惜,才能体会缘分的神。人心,因交换而温暖,因冷漠而陌生,因真挚而信任,因虚伪而离散。无论爱情还是友情,不去付

出,也会越走越远;不懂感恩,也难撑一片天。人生,勿悔,勿怨;世事,随心,随缘。信与不信,一念之间;懂与不懂,理解之间;爱与不爱,珍惜之间。时间在变,人在变,做好自己,不必解释。

●6.读书养智。“书中自有黄金屋。”但真正的黄金不在纸页上,而在心田里。读书就像往脑子里种树苗,每一本书都是一粒种子,落在思维的土壤里才能生根发芽。所有的书,读进去就是破壳,用出来才抽穗。曾国藩说:“人之气质,由于天生,很难改变,唯读书则可以变其气质。”这话道出读书真谛。有的人读书急功近利,蜻蜓点水式的浅阅读,碎片化的粗学习,浮躁得很。真正的读书要有“咀嚼”的功夫。就像吃饭,细嚼慢咽才好吸收。一本好书反复阅读,细细品味才能读懂悟透。古人说“书读百遍,其义自现”,讲的就是这么个理儿。

●7.所谓执行力,不是什么轰轰烈烈的壮举,而是去实现心中想法的力量。在每个清晨闹钟响起时,能挣脱舒适的被窝,起身去做计划好的事;在面对任务时,能沉下心来,一步一步拆解,一点一点推进。很多时候,我们心里都有一些小期待,可能是学会一门新技能,可能是养成一个好习惯,可常常在“等明天”的拖延里,那些期待慢慢褪色。而执行力强的人,懂得珍惜当下的每一刻,他们知道,再美好的蓝图,没有行动的支持,也只是空中楼阁。

●8.当一个人心中点亮了灯火,他便不再随波逐流;而是成为自己命运的舵手,即使风雨如晦,也能航向属于自己的彼岸。人生道阻,行则将至。每个人都可能坠入深渊,在困苦中渴望一位探渡人,带我们脱离苦海。然而,真正的救赎并非来自外部。人不是被动地追求幸福,而是通过实现生命的意义,来拥抱幸福。有些光,注定要在自己在长夜中亲手点燃。当你直面苦难,坚定地选择自己回应的方式,便开始了自我疗愈,也完成了内在的觉醒与抉择。

●9.真正的温柔,是月光下的深海。表面波澜不惊,内里却有容纳万千的深度。这样的人拥有清醒的边界感——不轻易交付热情,恰是因深知期待的重量。他们的疏离不是冷漠,而是对彼此灵魂的尊重与保护。这份温柔背后,是独立人格铸就的笃定。不渴

求外界认可,才能以最本真的姿态与世界温柔相处。可惜世人常误读这份克制,却不知最难得的温暖,正来自那些懂得保持适当距离的灵魂。

●10.一个人最厉害的本事:在低谷中从不屈服,依然咬牙坚持;在没钱的日子里,能够勒紧裤腰带;在孤独无助时,依然默默沉淀自己;在被人轻视冷落时,也不愿轻易低头。面对当下的至暗时刻,内心始终明白,自己经历的一切,都是打磨心智的磨刀石。犹如弹簧被压到极限时,松手后就会弹得更高更远。在关键时刻,千万别畏惧困难,别害怕折腾,即使只是微小的改变,也是在向光明迈进。

●11.与其担忧未知的明天,不如全情投入当下的每一刻。温柔地对待自己的身体,真诚地对待身边的人,用心地感受生活的点滴。当我们真正意识到当下的宝贵,反而会活得更轻盈。不再为琐事斤斤计较,不再把时间浪费在无谓的焦虑上。开始学会在平凡的日子里找到闪光点,一杯清茶的香气,一阵微风的清凉,一个真心的微笑。在每一个还能呼吸的日子里,认真地笑,认真地爱,认真地把平凡的日子过成诗。

●12.其实,我们这一生,各人有各人的命,有些事你操心了,它也不会因为你的意志而有所变化,有些人,你担忧了,他也不会因为你的多言而改变自己。你的参与,除了让你自己更累,对于整个事态的发展来说,并没有太多的帮助。就像你无法替孩子学会走路,无法替父母经历衰老,也无法替朋友体会他们的人生。有些弯路必须亲自走过,有些眼泪必须亲自来流,那才是完整的人生。

●13.唐代德诚禅师《船居寓意》诗曰:“千尺丝纶直下垂,一波才动万波随。夜静水寒鱼不食,满船空载月明归。”无所得即是真得。钓鱼空竿却满载月光,隐喻放下功利心方能契合大道。人活着,生存,生活,离不开物质金钱做保障。有目标,有希望,有奔头,有奋斗,有争取,尽己所能,实现个人价值,这是人生之必须。无为不为。不被外物所累,不为外境所困,在滚滚红尘中前行,有敬畏,知进退,坚守如不动的安宁与自由,才能活得轻松自在。



党建引领筑防线 持续督查保平安



近日,虹口区人大常委会主任朱勤皓带队,联合区消防救援支队、区建管委相关负责人,深入虹口区117街坊同济大学附属澄衷中学(筹)项目施工现场开展节前安全生产专项检查,控股集团副董事长、总裁王铭豪,建设集团副总经理王强全程陪同,共同实地筑牢项目建设安全屏障。

在项目现场,朱勤皓主任一行首先听取了项目建设进展汇报,详细询问了工程当前施工节点、工期规划及后续推进计划。针对该项目作为承载历史记忆的教育类民生工程特点,朱主任特别关注建筑风貌与历史文脉的传承融合情况,强调要在保障安全与质量的前提下,高效推进项目建设,早日兑现优质教育资源供给的民生承诺。

安全生产是此次检查的核心重点。朱主任深入了解深基坑作业区、脚手架搭设及临时生活区的消防设施配置、用电规范及危大工程管控情况,并重点询问项目安全管理体系建设细节。项目负责人介绍,自开工以来,项目在党建引领

下同步强化安全管理,通过设立“党员责任区”明确党员安全职责,同时发动班组人员参与日常监督,形成网格化管理模式,推动隐患排查常态化、全覆盖。

朱勤皓主任对项目以党建引领安全生产的做法予以肯定。他强调,安全无小事,责任大于天,要始终以“时时放心不下”的责任感紧绷安全弦。充分发挥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将安全责任压实到班组、落实到个人;要健全节假日应急保障体系,完善应急预案,严格执行24小时值班值守制度,确保突发事件快速响应、有效处置。

区消防救援支队、区建管委负责人也就强化现场消防管理、规范施工流程等提出具体要求。项目党支部表示,将以此督查为契机,进一步夯实党建引领安全发展的工作基础,让党旗在施工一线高高飘扬,全力打造安全、优质、高效的民生工程标杆。

图并文/117项目部 冯燕

意识形态决定安全深度:筑牢企业网络安全防线

2025年10月11日,森信集团组织开展了“意识形态决定安全深度”的专题培训会,邀请外部网安专家为员工授课,帮助大家提升网络安全意识与防护能力。

培训围绕当前网络安全形势展开,重点分析了数字化时代面临的各类安全挑战。专家从政策法规、技术发展、安全事件等角度,详细解读了《数据安全法》等法规要求,并结合典型案例,讲解了常见的网络攻击手段及防范措施。

针对人工智能技术快速发展带来的新风险,培训特别强调了数据安全的重要性。专家指出,随着深度伪造、量子计算等技术的应用,传统安全防护体系需要不断升级。企业应建立主动防御机制,将安全要求融入业务全流程。



作为企业信息化安全建设的必要环节,森信集团将年度网络安全意识培训作为重要抓手,通

过常态化开展培训,持续提升员工安全意识,为企业数字化转型筑牢安全防线。



图并文/信息中心 吴杰

117项目组织建设者赴唐山居委参与普法活动,身心同护为奋斗续航

10月11日上午,117项目积极组织一线建设者前往唐山居委,参与由北外滩街道总工会与唐山居委联合开展的新就业形态劳动者法律宣传活动,以“法律赋能+情感关怀”双措并举,为建设者筑牢权益防线、补足精神能量。

活动现场,北外滩街道总工会工作人员围绕建设者最关心的权益保障、劳动合同签订、劳动纠纷解决等话题展开讲解,尤其针对建筑行业特性,深入解读《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用通俗易懂案例将生硬法条转化为“听得懂、用得上”的实用知识。

除了法律知识补给,活动还为建设者们准备了“拾光燕麦”饮品作为慰问物资。从项目工地到居委活动现场,从专注学习到接过暖心饮品,建设者们不仅收获了权益保障的“硬知识”,更感受到社区与项目共同传递的“软关怀”。

作为北外滩区域重点建设项目,117项目始终关注建设者的身心需求。此次组织参与外部



普法活动,既是项目联动多方资源为建设者“送权益”的具体行动,也是丰富其精神文化生活、提升职业幸福感的重要举措。未来,117项目将持



续搭建此类学习与关怀平台,让建设者在保障权益、提升技能的同时,感受到更多温暖与尊重,以更饱满的状态投身项目建设,助力北外滩区域发

展。图/117项目部 冯燕 图/117项目部 冯燕

森信控股员工生日愿望

12月生日愿望

12月1日 农历十月十二
寿星:王飞
祝公司蒸蒸日上,家人身体健康!

12月1日 农历十月十二
寿星:卞昱力
祝公司兴旺发达,家人健健康康!

12月1日 农历十月十二
寿星:印春雨
祝公司兴旺发达,家人健健康康!

12月2日 农历十月十三
寿星:沈士连
祝公司欣欣向荣,家人开开心心!

12月5日 农历十月十六
寿星:王军
祝公司繁荣昌盛,家人平平安安!

12月6日 农历十月十七
寿星:杨凯
祝公司兴旺发达,家人健康平安!

12月6日 农历十月十七
寿星:杨金元
祝公司兴旺发达,家人健康幸福!

12月7日 农历十月十八
寿星:王文平
祝公司蒸蒸日上,家人平安幸福!

12月7日 农历十月十八
寿星:杨桂安
祝公司兴旺发达,家人身体健康!

12月8日 农历十月十九
寿星:何开文
祝公司兴旺发达,家人身体健康!

12月11日 农历十月二十二
寿星:钱宣武
祝公司兴旺发达,家人平平安安!

12月12日 农历十月二十三
寿星:王正平
祝公司蒸蒸日上,家人身体健康!

12月12日 农历十月二十三
寿星:沙子林
祝公司兴旺发达,家人身体健康!

12月13日 农历十月二十四
寿星:储光亚
祝公司繁荣昌盛,家人平平安安!

12月13日 农历十月二十四
寿星:张玉
祝公司繁荣昌盛,家人平平安安!

12月15日 农历十月二十六
寿星:景勇
祝公司蒸蒸日上,家人幸福健康!

12月15日 农历十月二十六
寿星:狄磊
祝公司兴旺发达,全家幸福安康!

12月15日 农历十月二十六
寿星:张玮
祝公司蒸蒸日上,家人身体健康!

12月20日 农历十一月初一
寿星:周晓威
祝公司繁荣昌盛,家人开开心心!

12月22日 农历十一月初三
寿星:毛丽华
祝公司蒸蒸日上,家人平安幸福!

12月22日 农历十一月初三
寿星:何小勇
祝公司蒸蒸日上,家人平平安安!

12月24日 农历十一月初五
寿星:王磊
祝公司蒸蒸日上,家人健健康康!

12月25日 农历十一月初六
寿星:高海兵
祝公司蒸蒸日上,家人平平安安!

12月26日 农历十一月初七
寿星:郭方蓉
祝公司蒸蒸日上,家人身体健康!

12月27日 农历十一月初八
寿星:屈振威
祝公司越来越好,家人平安幸福!

12月30日 农历十一月十一
寿星:吕占明
祝公司蒸蒸日上,家人平平安安!

12月31日 农历十一月十二
寿星:姚进伟
祝公司繁荣昌盛,家人平平安安!

不懈奋战，铸就基石

——黄浦区021-02地块项目地库超大体积筏板浇筑拉开序幕

21日清晨，城市尚未完全苏醒，黄浦区021-02地块项目工地却已呈现出一派繁忙而有序的景象。标志着项目进入主体结构施工关键阶段的地库1.8米深超大体积筏板，于当日早晨5时30分正式启动浇筑。此次连续浇筑方量预计高达1600多立方米，为整个项目奠定了坚实的“第一块基石”。

严阵以待，高标准确保“开门红”

面对此次具有挑战性的浇筑任务，项目部上下高度重视，各部门严阵以待，蓄势待发。在浇筑前，项目指挥部组织了多次技术交底会和安全生产协调会，对施工方案、人员调配、机械部署及应急预案进行了周密部署。项目总工程师表示：“此次1.8米深筏板浇筑是项目基础部分的核心，其质量直接关系到上部结构的安全与稳定。我们严格按照‘高标准、高要求’的准则，从技术



准备到现场执行，确保每一个环节都万无一失。”现场，数台混凝土泵车伸展着巨臂，犹如钢铁长城；工程技术人员全程旁站，严密监控着每一个细节；工人们分工明确，操作熟练，整个浇筑流程紧张而有序。

保障供应，搅拌站全力护航“生命线”



混凝土的连续、稳定供应是此次大方案浇筑成功的关键。森信公司材料部经理勇及承担供应任务的城建物资相关负责人，对此给予了最高级别的重视，亲自前往现场巡视混凝土供应情况。搅拌站负责人介绍：“在接到任务后，根据项目部的要求成立了专项保供小组，提前对所有搅拌设备和运输车辆进行了全面检修与保养。同时，我们优化了调度系统，确保运输路线畅通，并

预留了充足的原材料，以应对任何突发情况，务必全力保障项目‘生命线’的畅通无阻。”

据悉，为确保混凝土的坍落度、强度等关键指标符合设计要求，搅拌站实验室对每一批出厂混凝土都进行了严格检测，确保为项目提供最优质的产品。

一线指挥，项目经理的“核心关注”

在机器轰鸣的浇筑现场，项目经理的身影始终穿梭于最关键的位置。在混凝土开始浇筑前，他召集相关人员强调了此次混凝土浇筑的重要性并做了最终部署。在浇筑时，他顶着阳光，全神贯注地观察着混凝土的浇筑情况，并不时与技术人员沟通，确认振捣是否密实、模板支撑是否稳固。



“这是我近期最关注的一个节点。”他的眼神



中既有压力，更有坚定的信心，“这块筏板就像是整个项目的‘底盘’，必须打得牢、打得漂亮。我从材料进场到配合比验证，再到现在的现场浇筑，全程跟踪。要求我的团队也必须以‘零容忍’的态度对待任何质量瑕疵和安全隐患。今天，我们必须一鼓作气，圆满完成这次浇筑任务！”

随着混凝土源源不断地注入基坑，森信集团承建的黄浦区021-02地块项目的建设篇章翻开了新的一页。此次筏板成功浇筑，不仅为后续施工积累了宝贵经验，更彰显了森信集团精益求精、追求卓越的工匠精神，为将该项目打造成黄浦区新的标杆工程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图博文/黄浦021项目部 施辰毅

筑牢质量基石，共筑精品工程

金秋送爽，我们迎来了全国“质量月”。对于建筑行业而言，质量是企业生命线，是工程价值的核心。在施工现场，一场以“精益建造，品质为先”为主题的质量月活动正开展得如火如荼。我们将镜头对准一线，深入结构施工与砌筑施工的现场，看我们如何将“质量”二字，镌刻在每一根钢筋、每一方混凝土、每一块砖石之上。

一、砌筑施工：打造建筑的精致肌理

如果说结构是建筑的骨骼，那么砌筑就是建筑的肌肉与皮肤。它直接关系到建筑的空间感、使用功能与观感质量。为此，我们大力推行“样板引路”制度，让质量标准“看得见，摸得着”。

1. 样板引路：让标准“活”起来

现场直击：在项目设置的“砌筑工艺样板区”。这面样板墙，清晰地展示了从导墙浇筑、摆砖摆底到顶部塞缝的全过程。每一道灰缝的厚度、每一个构造柱的马牙槎留设、每一根拉结筋的植入长度，都堪称教科书级别的典范。

样板要求：

实物化：必须制作1:1的实体样板，涵盖所有关键点。
可视化：用标签明确标注工艺做法、材料规格、控制要点和验收标准。

制度化：严格执行“样板先行，大面积施工以样板为标准”。所有砌筑班组必须先做样板间，验收合格后方可展开大面积作业。

2. 施工要求与规范：细节决定成败

现场直击：在标准层砌筑现场，工人们正用皮数杆控制灰缝

厚度。砌筑前，所有加气块已提前浇水湿润。砌筑时，保证灰浆饱满。水电管线开槽，严格使用专用开槽机，禁止野蛮锤凿。

核心要求与规范：

工序：清理基层→定位放线→植筋→排砖摆底→砌筑(同时安装过梁、预留箱盒)→顶部塞缝→节点处理(构造柱、腰梁等)→清理。

关键控制点：

灰缝：水平缝厚度控制在12-15mm，饱满度≥90%；竖向灰缝饱满度≥80%。

拉结筋：按规范间距植入，长度满足抗震要求，端部设弯钩。

顶部塞缝：墙体砌筑完成14天后，方可进行微膨胀细石混凝土进行塞缝，塞缝进行两次封堵。

规范依据：严格遵守《砌体结构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 50203)中的各项规定。

结语：质量，是一种习惯

质量月是一次集中的活动，但我们对质量的追求，却是一场永不停歇的征程。通过本次质量月对结构施工和砌筑施工的深度聚焦与强化管理，我们不仅解决了一批现场实际问题，更重要的是，在每一位建设者心中烙下了“质量至上”的印记。

让规范成为习惯，让标准成为常态。松江南站41地块项目全体参建人员将继续以匠心守护初心，用精益求精的施工，筑牢每一寸质量根基，共同筑就无愧于时代的精品工程！

(附件图片)



图一：导墙浇筑样板



图二：墙体砌筑样板及构造柱预留样板



图三：构造柱样板



图四：验收标识及各部位标识张贴

图博文/松江南站项目部 周小鹏
审稿人/副总经理 李兆根

(上接第2版)

(https://zjw.sh.gov.cn)查询。

第二条(职责分工)

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市住房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负责本市新型建设工程材料认定(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非交通类,下同)的监督管理工作。上海市建筑建材业市场管理总站(以下简称“市市场管理总站”)负责新材料认定的日常工作。市、区两级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机构将涉及工程主体结构安全及主要使用功能的新材料纳入工程质量监督管理。

第三条(申请资料和要求)

申请本市新型建设工程材料认定(以下简称“新材料认定”)的单位进行网上申请办理,需提交的申请受理资料及有关要求如下:

(一)《上海市新型建设工程材料认定申请表》(包含承诺书)。

(二)采用的企业标准。包括产品标准、应用技术标准,企业标准需符合国家有关法规及工程建设标准编写规定,技术要求须高于强制性国家标准及可参照的推荐性国家标准,标准内容需包括材料施工工艺、检测及验收标准等要求,并按有关规定自我声明公开。

(三)型式检验报告。报告需符合以下要求:1.检测试样应委托有资质的检测机构现场抽取、检测,同一批次抽取两组,一组用于检测,另一组保存至质保期结束或不少于1年;2.报告应通过本市统一的建设工程检测信息管理系统出具,检测类别应为抽样。

(四)试点工程证明材料。包括

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市市场管理总站”)对申请材料进行审核,自收件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作出受理或不予受理决定。对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本办法第一条、第三条规定的,出具受理凭证;申请事项不符合本办法第一条、第三条规定的,出具不予受理凭证。

第五条(技术评估)

市场管理总站自受理新型建设工程材料认定申请之日起7个工作

日内,组织开展技术评估。新材料认定技术评估可直接采信“两新”技术论证中创新性、可行性、安全性、适用性等技术论证结论,并重点对该材料在试点工程中的应用效果以及适用范围、推广价值进行评估研判。

技术评估工作采取专家无记名投票方式,反对票不超过1票方可视为通过技术评估。专家组认为需补正材料的,申请单位需在专家组确定的时间内提交补正材料,并经专家组确认,逾期未补正的,视作技术评估不通过。技术评估结果明确后,市场管理总站可在5个工作日内将技术评估报告、初审意见反馈市住房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

第六条(公示和发证)

市住房城乡建设管理委自收到技术评估报告和初审意见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对符合认定条件的新材料在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门户网站进行公示,公示时间为5个工作日。公示期满无异议的在3个工作日内,核发《上海市新型建设工程材料认定证书》(以下简称《认定证书》)。不符合新材料认定条件或公示期间存在异议经查实不符合新材料认定条件的,不予发证。认定结果在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门户网站予以公布并抄送市场管理总站、上海市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以下简称“市安质监总站”)。技术评估未通过的,自评之日起半年后方可再次申请该新材料认定。

第七条(新材料的使用和监督)
建设单位应建立针对新材料应用的管控制度,加强应用新材料(指经认定的新材料,下同)的部分分项验收管理,在工程质量保修期内定期组织设计、施工等单位对该部分分项工程开展质量回访和质量评估,保障工程质量和安全。

建设单位应当掌握新材料的施工工艺,并按照新材料的施工工艺制定操作规程。

新材料的使用纳入上海建设工程材料使用监督管理,对住宅项目使用新材料进一步加强把关。新材料供应企业在签订建材供应合同后应通过本市统一的建材监管信息系统报送新材料供应信息,市场管理总站负责对接认定的新材料使用开展追溯管理和后评估,并会同市安质监总站形成上海新型建设工程材料应用后评估报告报市住房城乡建设管理委。

第八条(续期)
《认定证书》有效期3年,可续期一次。新材料认定申请单位需在新材料认定证书期满前三个月向市场管理总站提出续期申请。续期申请材料包括《认定证书》有效期内该新材料应用情况、企业标准和专利更新等说明。市场管理总站自收到续期申请材料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作出受理或不予受理决定。

市场管理总站受理续期申请后,组织开展续期评估,结合该材料《认定证书》有效期内的性能质量、工程应用情况、用户反馈等作出初审意见,在20个工作日内将续期初审意见

关于印发《上海市建设工程质量检测管理实施细则》的通知

沪建规范〔2025〕11号

各区建设管理委、特定地区管委会,各有关单位:

现将《上海市建设工程质量检测管理实施细则》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上海市建设工程质量检测管理实施细则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目的和依据)

为了加强对本市建设工程质量检测的管理,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抗震管理条例》《上海市建设工程质量和安全管理条例》《建设工程质量检测管理办法》《上海市建设工程检测管理办法》《关于落实建设单位工程质量首要责任的通知》(建质规〔2020〕19号)等法规、规章及文件规定,结合本市实际,制定本细则。

第二条(适用范围)

本市行政区域内从事建设工程质量检测相关活动及其监督管理,适用本细则。

第三条(定义)

本细则所称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是指在新建、扩建、改建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非交通类)工程活动中,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机构(以下简称“检测机构”)接受委托,依据国家

有关法律、法规和标准对建设工程涉及结构安全、主要使用功能的检测项目,进入施工现场的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设备,以及工程实体质量等进行的检测。

第四条(管理部门)
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市住房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负责本市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机构资质许可和质量检测活动的监督管理。

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行政服务中心负责全市区域(浦东新区、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除外)、质量检测机构资质具体管理工作。浦东新区建设和交通委员会、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管理委员会根据职责分工负责辖区内质量检测机构资质具体管理工作。

第五条(资质申请依据)
检测机构资质分为综合类资质和专项类资质,具体资质申请条件、申请材料及申请人员要求,按照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相关规定执行。

第六条(全程网办)
本市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机构资质许可可实行全程网办。申请检测机构资质的单位(以下简称“申请人”)可登录上海市人民政府“一网通办”总门户在线办理检测机构资质首次申请、增项、延续、重新核定、注销、企业信息变更等事项。

第七条(电子证照)
本市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机构资质证书实行电子证照并执行全国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标准,检测机构资质证书由证书和附表组成,附表包括检测能力附表和检测报告批准人附

表。

第八条(评审专家管理)
本市持续建立健全资质评审专家库,按规定组织实施专家评审,并加强专家评审过程监督。评审专家应客观、公正,遵循回避原则,并对评审意见承担责任。

第九条(省外市检测机构备案)
外省市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机构在本市行政区域内承接检测业务的,应通过市住房城乡建设管理委官网向本市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进行备案。

第十条(回避原则)
司法鉴定或政府委托的第三方检测评估,建设单位委托的住宅工程检测评估,其检测机构与所检测建设工程相关的建设、施工、监理单位,以及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供应单位不得有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

第十一条(质量体系)
检测机构应当保持人员、仪器设备、检测场所、质量保证体系等方面符合建设工程质量检测资质标准,加强检测人员培训,按照有关规定对仪器设备进行定期检测或者校准,确保检测技术能力持续满足所开展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活动的要求。检测机构应当经培训考核合格后持证上岗。

第十二条(实名制管理)
参与检测活动的从业人员应当实施实名制管理。检测、施工和监理单位应当通过工程实名制系统,对相关人员实施信息登记、到岗履职记录等管理。

第十三条(检测合同和费用支付)
委托单位应与检测机构签订书面检测合同。涉及工程质量验收的检测项目,建设单位应与检测机构签订书面检测合同,建设量应当在编制工程概预算时合理核算建设工程质量检测费用,单独列支工程质量检测费用。建设单位应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合同约定直接向检测机构支付,不得要求其他单位代为支付。检测合同应当完成合同信息报送。

各有关单位:
《上海市新型建设工程材料认定管理办法》已经市委2025年第9次主任办公会议审议通过,现予以发布,请遵照执行。

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

(此件公开发布)

上海市新型建设工程材料认定

管理办法

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推动

新材料产业发展的相关要求,推进建材行业科技创新,鼓励发展并推广节能环保、科技含量高、性能优异的新型建设工程材料应用,根据《上海市

建设工程材料管理条例》等有关规

定,制定本办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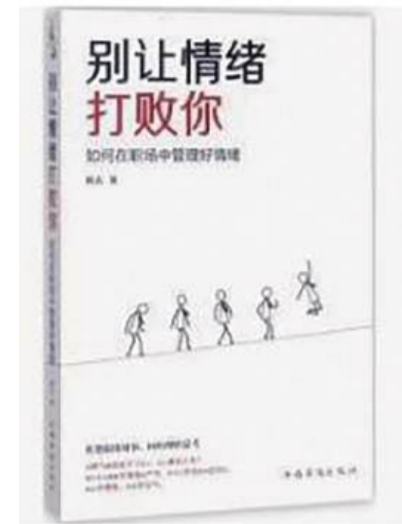
第一条(适用范围)

本办法适用于尚无国家标准,已在一个以上(含一个)建设工程试点应用,技术先进、产权明晰,符合本市

新型建设工程材料推广指引目录的建设工程材料。本办法所称没有国家标准,是指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本市新型建设工程材料推广指引目录可在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门户网站

(下转第3版)

(下转第5版)



书名:别让情绪打败你:如何在职场中管理好情绪
价格:44.52(元)
作者:杨光 著

编辑推荐

- 连脾气都控制不了的人,何以掌控人生?
●本书以4大要义、4个实践、96个情

绪技巧,帮助你认识情绪、觉察情绪、管理情绪,轻松化解职场中的各类情绪烦恼,让你不再情绪用事,回归理性思考。

●我们无法遏制坏情绪的产生,但可以学会如何应对它。别让坏情绪,赶走你的好运气。

内容简介

“心里难过的时候,世界也随之失去了颜色。”你是否会被一些小情绪所困扰?为什么面对挫折、失败和沮丧,有的人可以一笑而过,而你却重负难脱?

本书从理论和实践两方面出发,通过深入浅出出的理论、真实生动的场景再现、具体的方法技巧,介绍什么是情绪,情绪从何而来,如何觉察自己的情绪,以及如何管理情绪,学会转化自己的情绪等,让读者在职场中能及时发现自己的情绪问题,并以有效的方式轻松化解。

从现在开始掌控自己的情绪,别让坏情绪拖累人生。

前言序言

年轻的亨利·福特是一个修车工人,有一天他来到一家高级餐厅吃饭。有一个服务员很不情愿地走到他身边,把菜单扔给他,并用轻蔑的口气对他说:“你就看第一页的菜单就行了,后面昂贵的菜单你就不必看了!”

这话让福特异常惊讶,他望着服务员满脸的不屑表情,一时间怒火中烧,正想发作,但转念一想,也不能怪人家看不起自己,自己本来就是个穷酸的工人,怎么配到这么高级的餐厅吃饭呢?于是,福特只点了一份午餐。

从餐厅离开以后,福特心中似乎有了一种力量:“我要成为社会中的人物!”最终,这个平凡的修车工人,成了叱咤风云的汽车大王。

人生犹如跌宕起伏的海洋,人就是那航海的船,如何才能避免“船毁人亡”,更顺利地驶向远方,到达自己理想的彼岸?前提是我们能及时调整帆的方向!而情绪无疑就是船上的帆,在船即将发生危险的时候,迅速转帆的方向——1分钟转化自己的情绪,船就会向正确的航向行驶,而我们的人生才能达到理想的状态!这也是福特的故事给我们的启示!

英国诗人约翰·米尔顿说:“在成功的路上,的敌人其实并不是缺少机会,或是资历浅薄,成功的敌人是缺乏对自己情绪的控制。愤怒时,不能制怒,使周围的合作者望而却步;消沉时,放纵自己的萎靡,把许多稍纵即逝的机会白白浪费。一个人如果能够控制自己的激情、欲望和恐惧,那他就能胜过国王。”

米尔顿的话,再一次告诉我们转化情绪的重要性!

我们每一次遭遇的不如意,每一次因此产生的痛苦情绪,都是带来更大收获的

种子,把它埋入我们充满潜能的内心之中,将它化为激励自己的能量,激励我们走向成功。

然而,并不是每个人都善于转化自己的情绪,有些人则在追逐成功的路上烦恼忧愁、满心伤痕、痛苦不堪,却找不到转化情绪的方式、排解痛苦的方法,因此他们失去了拥有正能量的机会,与成功失之交臂。

当今社会,人们的物质生活极其丰富,精神生活异彩纷呈,但人们的情绪却一天比一天暴躁,压力一天比一天大,人们对自己、对他人、对社会越来越不满足,这众多的负面情绪影响了我们的生活和工作,降低了我们的生活品质。

所以,找到转化自己坏情绪的方法迫在眉睫。

本书立足于此,从理论和实践两方面,来介绍什么是情绪,如何觉察自己的情绪,情绪从何而来,以及如何转化自己的情绪,领导、员工、消费者如何管理自己的情绪等,让读者无论身处哪个阶层,都能轻松发现自己的问题。同时,本书通过深入浅出的理论、真实生动的场景再现、具体的方法技巧,使所谓的“坏情绪”,在1分钟内就可轻松化解。

如果您还在为自己的坏情绪烦恼,那么,本书是您将坏情绪转化为正能量的契机!还犹豫什么,让我们赶快打开本书,走进熟悉而又陌生的情绪世界,学习1分钟转化坏情绪的方法,寻找属于自己的正能量吧!



(上接第3版)

检测机构在同一建设工程项目或者标段中,不得同时接受建设、施工、监理单位或承保保险公司等两方及以上的检测委托。委托单位对同一单位工程的同一检测项目不得委托两家及以上检测机构。

第十四条(检测计划和方案)
建设单位应当强化首要质量责任,建立健全质量检测管理体系,配备工程质量检测主管人员,并明确其质量检测管理责任和上岗要求。

设计单位应按标准在施工图设计文件中明确主要材料的性能指标要求和用量。

建设工程开工前,建设单位应组织施工、监理单位根据审查合格的施工图设计文件和工料清单等制定项目检测计划,明确检测内容、检测批次、检测数量。实际检测内容、批次和数量不应低于检测计划和工程验收标准要求。如工程项目发生设计变更,应及时补充或更新检测计划。

第十五条(取样见证和样品管理)
工程质量检测取样见证、样品管理应符合国家、本市相关标准及规范要求,详见附件1。

第十六条(报告出具)
检测机构应在检测项目完成后按规定时限要求出具检测报告,各类现场检测报告出具时限要求,详见附件2。检测报告经检测人员、审核人员、检测机构法定代表人或者其授权的签字人等签署,并加盖检测专用章。

第十七条(检测数据影像和档案

管理)

检测机构应当建立建设工程过程数据和结果数据、检测影像资料及检测报告记录与留存制度,对检测数据和检测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负责。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数据记录、视频监控及档案管理相关要求,详见附件3。

第十八条(信息化系统)
检测机构建立的信息化管理系统应当与本市统一的建设工程检测信息系统(以下简称“统一检测系统”)实时对接,并依托统一检测系统开展检测业务,对检测业务受理、检测数据采集、检测信息上传、检测报告出具、检测档案管理等活动进行信息化管理,保证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活动全过程可追溯。

通过统一检测系统出具的检测报告中使用的检测方法及判定标准、检测合同、委托单、检测数据原始记录、检测报告的编号要求,应符合国家及本市的标准及规范。

检测信息系统的建设应符合监管信息系统的数据库标准和联网要求,并符合本市建设工程信息安全等级的要求。

检测机构应按本市相关规定,对相关检测项目进行自动采集并实时上传至监管信息系统。

第十九条(监理平行检测)
项目监理单位应编制监理平行检测计划,明确实施平行检测的具体检测范围、检测项目和检测数量。监理平行检测的比例,应符合国家和本市有关规定。在建筑材料使用过程中,监理单位对进场的材料产品,发

现外观不符合产品标准、对材料质量有疑问时,应抽取一定比例的样品实施随机或定向的平行检测。

第二十条(住宅工程质量风险检测)
承保工程质量缺陷保险的保险公司,可按本市住宅工程质量风险管理要求,对于工程承保范围的工程作业内容,委托检测机构实施质量风险检测。

第二十一条(检测禁止行为和检测报告禁止情形)
建设工程的建设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理单位及检测机构、检测人员在工程质量检测活动中不得有以下行为,详见附件4。

检测机构出具的数据或报告存在以下情形的应判定为虚假检测报告或报告,详见附件4。

第二十二章 监督管理
第二十四条(监督检查)
市区两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加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查。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测可以由工程受监监管机构通过政府购买服务的方式实施。

第二十五条(信用管理)
市住房城乡建设管理委应当建立信用管理和评价制度,对检测机构开展信用评价,公开评价结果。

第二十三条(资质常态化监管)
市住房城乡建设管理委按照职责分工,依托信息化手段,对在沪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机构是否满足资质标准定期开展常态化监管,对不符合

相应要求的企业资质,进行资质分类标识、分级监督管理。市住房城乡建设管理委、浦东新区和临港地区建设行政管理部门每年抽取一定比例的在沪质量检测机构开展资质条件实地核查工作。

第二十四条(监督检查)
市区两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对建设工程质量检测相关活动实行动态监管,通过“双随机、一公开”等方式开展监督检查。

实施监督检查时,有权采取下列措施:
(一)进入建设工程施工现场或者检测机构的工作场地进行检查、抽样;

(二)向建设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理单位、检测机构等相关单位和人员询问、调查有关情况;

(三)对检测专业技术人员的工程质量检测知识和专业能力进行检查;

(四)查阅、复制有关检测数据、影像资料、报告、合同以及其他相关资料;

(五)组织实施能力验证或者比对试验;
(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措施。
第二十五条(信用管理)
市住房城乡建设管理委应当建立信用管理和评价制度,对检测机构开展信用评价,公开评价结果。

鼓励市检测行业协会依托信息化方式,利用信用评价结果开展行业自律。

第五章 附则

第二十六条(参照实施范围)
预拌混凝土等生产企业的内部试验室质量检测活动的监督管理参照本细则实施。

第二十七条(解释释义)
本细则由市住房城乡建设管理委负责解释。

第二十八条(施行日期)
本细则自2025年9月30日起施行,有效期至2030年6月30日。

附件:1.建设工程质量检测见证取样和样品管理要求

2.建设工程现场检测报告出具时限要求

3.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数据、影像及档案管理要求

4.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活动禁止行为和检测报告禁止情形

5.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测管理要求 相关附件

附件:1.建设工程质量检测见证取样和样品管理要求.docx

附件:2.建设工程现场检测报告出具时限要求.docx

附件:3.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数据、影像及档案管理要求.docx

附件:4.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活动禁止行为和检测报告禁止情形.docx

附件:5.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测管理要求.docx

(上接第3版)

附件1
建设工程质量检测见证取样和样品管理要求
一、取样见证管理
建设单位委托检测机构开展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活动的,取样见证应当由建设单位或者监理单位的见证人员监督下现场取样,提供检测样品的单位和个人,应当对检测样品的符合性、真实性及代表性负责。检测样品应当具有清晰的、不易脱落的标识,标识应包括制作日期、工程部位、设计要求等信息。
建设单位委托检测机构开展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活动的,建设单位或者监理单位应当对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活动实施见证。
见证人员应制作见证记录,并拍摄视频影像,见证记录应签字确认。鼓励采用数字化技术对取样人员、见证人员、现场检测人员等进行实名身份识别、定位等,确保相关人员到岗履职。

二、委托单管理
送检单应当填写委托单,由建设单位委托的检测、委

托单中应明确检测参数及相应的检测方法和判定标准或设计、使用(部位)要求,并由送检人员、见证人员等签字确认。检测单位在接受委托单时,应确认相应的检测方法及判定标准。检测方法和判定标准应符合国家及本市的标准及规范。

三、收样管理
检测机构收取检测样品时,应对样品状况、标识、封志等进行符合性检查,确认无误后方可检测。检测机构不得收取无见证人陪同这样等真实性存疑的检测样品。检测机构的置存放样品的影像记录。

四、留样管理
检测机构应当按照有关标准的规定留置已检样品,标准对已检样品留置时间无明确要求的,已合格的样品留置不应少于3天,已不合格样品留置不应少于15天。
检测机构应当建立不合格样品台账,单独存放不合格样品,当委托方对不合格样品存放时间有特殊要求时,从其约定,但不得少于本细则关于不合格样品的留置时限。

五、现场检测随机抽验管理
现场检测要求随机抽取检测件或部位的,应严格遵守“随机”的原则,标准规范中未明确随机方法的,按《随机数的产生及其在产品质量检验中的应用程序》GB/T10111选

取随机方法,依据设计图纸抽取相应层、轴线和部位,随机抽取过程及现场检测过程应由检测机构全程并留存影像。鼓励采用数字化技术随机抽取现场检测部件部位。

Table with 4 columns: Item No., Item Name, Item Description, and Item Standard. Title: 附件2 建设工程现场检测报告出具时限要求

附件3
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数据、影像及档案管理要求
一、数据记录管理
检测原始记录应当清晰完整、真实准确,不得涂改、涂改和篡改。原始记录因笔误需要更正时,由原记录人进行更改,并在划改处由原记录人签名或加盖原记录人印章。
由自动检测设备采集检测数据和图像的,应当保存采集的电子数据和图像备份,不得擅自修改或删除,并与相关检测数据同步留存。留存检测人员签名的纸质记录,不能长时间保存的电子数据记录需由检测人员签名复印后保存。对已编数据应采集并实时上传的检测项目,设备内检测数据或图像留存不应少于7天,对未实时上传的检测项目,设备内的检测数据或图像留存不应少于15天。

二、检测视频监控及影像管理
检测机构应建立实验室视频监控管理系统,视频监控应覆盖业务受理、样品管理、检测操作的全部场所,涉及力学及安全性能的检测项目,视频监控应清晰记录样品检测完成时的状态。检测机构应在视频监控系统中正常进行状态下实施检

测。
本细则规定的检测活动的视频影像应存储完整,影像清晰,关键信息可辨认,过程可追溯,视频影像应保存至少3个月。工程现场检测视频影像应做全量备份记录并上传检测过程,并重点记录现场检测人员、检测部位、检测部位抽取和检测数据采集情况,检测影像资料不得篡改及后期处理。
三、档案管理
检测机构应建立档案管理制度,检测合同、委托单、检测数据原始记录、检测报告按照年度统一编号、编号应当连续,不得随意删减、涂改。

附件4
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活动禁止行为和检测报告禁止情形
一、参建单位禁止行为清单
(一)建设单位不得有下列行为:
1.委托未取得相应资质的检测机构进行检测;
2.未将建设工程质量检测费用列入工程概算并单独列支;
3.未与检测机构签订书面合同,并按照有关规定和合同约定直接向检测机构支付检测费用;
4.未落实制定检测计划,实际检测内容、批次和数量少于检测计划内容、批次和数量,或不符合工程验收要求;
5.明示或者暗示检测机构出具虚假检测报告;
6.篡改或者伪造检测报告;
7.法律规定的其他禁止行为。
(二)设计单位不得有下列行为:
1.设计文件中未按设计标准明确主要建材的性能指标要求;
2.设计文件中性能指标要求低于国家、行业或地方相关

标准;
3.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行为。
(三)施工单位不得有下列行为:
1.使用未经检测、检测不合格材料不准或检测结果不合格的工程材料;
2.未在建设单位或者监理单位的见证人员监督下现场取样;
3.提供的检测样品不符合符合性、真实性、代表性要求;
4.取样、制作和送检样品不符合相关规定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或送检委托要求低于国家及本市标准强制性标准;
5.明示或者暗示检测机构出具虚假检测报告;
6.篡改或者伪造检测报告;
7.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行为。
(四)监理单位不得有下列行为:
1.未按规范实施见证取样;
2.未对现场检测关键环节进行见证并做见证记录;
3.未对检测计划执行情况及检测报告进行审核,并对检测不合格项的处理情况进行跟踪落实;
4.明示或者暗示检测机构出具虚假检测报告;
5.篡改或者伪造检测报告;
6.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行为。

(五)检测机构不得有下列行为:
1.超出资质许可范围从事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活动;
2.转包或者违法分包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业务;
3.涂改、倒卖、出租、出借或者以其他形式非法转让资质证书;
4.违反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进行检测;
5.使用不能满足所开展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活动要求的检测人员或者仪器设备;
6.出具虚假的检测数据或者检测报告;
7.删除、替换或修改检测不合格数据或结论;
8.未留存过检测数据和影像资料;
9.法律规定的其他禁止行为。
(六)检测人员不得有下列行为:
1.同时受聘于两家或者多家以检测机构;
2.违反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进行检测;
3.出具虚假的检测数据;
4.违反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进行结论判定或者出具虚假判定结论;
5.法律规定的其他禁止行为。
(七)检测机构出具的数据或报告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判

定为虚假检测数据或报告:
(一)未报检测的;
(二)伪造、编造原始数据、记录,更改实质性结论;未按规定采集检测数据、记录,自动采集原始记录缺失,检测报告数据与原始记录不符的;
(三)不按规定的检测程序及方法进行检测或判定的;
(四)减少、遗漏或者变更检测项目致使检测结论失实的,或者改变关键检测条件造成与实际不符的;
(五)调换检测样品或者改变样品原有状态进行检测的;
(六)伪造检测机构公章或者检测专用章,伪造检测、审核、批准人员签名或者签署对价的;
(七)超出技术能力和资质规定范围出具的检测数据;
(八)存档检测数据或检测报告与提供出具的检测报告不一致;
(九)以其他形式伪造的检测试验数据或检测试验数据。
三、用于工程质量验收的检测报告要求
有下列情况之一的,检测报告不得作为工程质量验收资料:
(一)非建设单位委托出具的检测报告;
(二)非正式检测报告,如检测速报;

(三)未取得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机构资质、资质证书已过期或超出资质许可范围的检测机构所出具的检测报告;
(四)违反本细则禁止行为和禁止情形规定所出具的检测报告;
(五)能力验证或比对不合格的检测机构整改期间所出具的检测报告;
(六)未按规范进行见证取样检测所出具的检测报告。

附件5
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测管理要求
一、同一检测项目,工程受监监管机构选取的监管机构不少于三家。
二、建筑材料监督检测工作应当遵守“抽检分类、首件检测”的原则,对建设工程实体的监督检测,不得委托对该工程已实施过同类实体检测的检测机构实施。
三、对于监督检测中发现的质量问题,工程的建设、施工和监理单位应按本市检测不合格处置的相关规定及时整改处理,总包施工单位对于监督检测不合格的材料,在实施见证的条件下进行退货,对于已用于工程的不合格材料,应严肃处理,并按照《建筑与市政工程施工质量控制通用规范》GB55032要求进行处置。
四、检测机构对监督检测的检测结论有异议的,应当在取得检测报告7个工作日内,向实施监督检测的监管机构提出书面复核申请,工程监管机构收到申请后,应当从检测资料、检测用设备、环境条件、检测方法、影像资料、检测记录等方面进行调查,并于3个工作日内答复。

[上海市住建委]关于印发《关于进一步优化本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工作的通知》沪建规范〔2025〕10号



各区建设管理(交通)委、特定地区管委会,各有关单位:

为进一步促进本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市场公平竞争,规范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活动,优化完善招标投标管理工作,提高招标投标交易服务水平,保障建筑市场健康发展,结合本市实际情况,现就有关工作通知如下:

一、优化资格预审评审机制

对于施工总承包单项合同估算价5000万元及以上,或者专业工程单项合同估算价3000万元及以上,或者《上海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实施细则》(以下简称《实施细则》)所指的施工技术复杂的施工招标标段,可以采用资格预审。单项合同估算价金额应当扣除暂列金额及专业工程暂估价。

招标人在编制资格预审文件时,采用有限数量制的资格预审审查办法的,应当明确通过资格预审的申请人数量不少于9家,其中,同一企业直接或间接控股的企业通过资格预审的申请人不得超过3家。资格预审的申请人少于10人且不低于7人时,合格的申请人均通过资格预审。

二、完善招标评标办法

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施工招标的评标

办法包括经评审的合理低价法、有担保的澄清低价法、综合评估法和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评标办法。经评审的合理低价法适用于所有类型的标段。有担保的澄清低价法适用于招标人具备严格履约管理体系,启动招标时已完成施工图设计且采用总价合同的标段。综合评估法适用于符合至少下列两项条件的标段:一是《实施细则》所指的施工技术复杂的;二是单项合同估算价1亿元(扣除暂列金额及专业工程暂估价)及以上;三是市、区两级重大工程(其中区级重大工程应当列入区级年度重大工程清单)。采用经评审的合理低价法(资格预审除外)合理低价计算中的投标报价下浮率范围调整为1%~4%。

材料、设备招标评标办法包括经评审的合理低价法、综合评估法和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评标办法。由单个或多个招标人在同一时间段采购的不同项目中规格、型号类似的材料或设备,项目经正式立项后,可向招投标监管部门申请开展集中采购。

评标办法由上海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办公室结合实际制定发布。

三、推行施工招标智能暗标评审

在技术标详细评审采用打分制的施工招标项目中,探索应用人工智能技术,推行针对技术

方案的智能暗标评审。评标时智能识别投标文件文本数据中的投标人相关标识,进行暗标处理。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需要附上图片等数据的,应当隐藏投标人的相关标识。

四、试行智慧辅助评审

加快训练适应建设工程招投标的大模型智能体,将人工智能深度融入评标系统,试行对否决条款开展智慧辅助评审。开标后,建设工程招投标平台启动智慧分析,判断投标文件是否存在否决条款情形。投标人对否决条款分析结果存疑的,可以在收到分析结果的24小时内逐项在线澄清。分析结果和澄清内容提交评标委员会进行评审。

五、建立异常低价甄别机制

制定异常低价判定标准,规范异常低价处置程序。招标人可以在招标文件中明确对中标候选人进行异常低价甄别。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判定标准对中标候选人的投标报价进行异常低价甄别。第一中标候选人存在疑似异常低价的,招标人在定标环节应当对其异常子目报价发起澄清要求。第一中标候选人提交的相关材料无法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招标人可以将其判定为异常低价,并取消其中标资格。

六、加强开评标场所标准化建设

完善开评标场所空间布局和功能,加强音视频监控数据传送、采集和存储管理,确保交易全过程可追溯,评标现场音视频资料应从评标结束之日起至少保存2年。大力推广分散评标应用,强化现场秩序管理,严格执行评标专家名单保密机制,落实评标专家和招标人代表、招标代理的评标前动线隔离措施。

七、规范投标人资格设定

招标人应当依法设定投标人资质要求。要求投标人具备施工总承包资质的,不得再附加总承包资质可承包工程范围内的专业工程对应的专业承包资质。施工招标项目(标段)仅涉及一项专业工程内容的,应当要求投标人具备相应的专业承包资质;涉及两项专业工程内容的,应当要求投标人具备相应施工总承包资质或相应两项专业承包资质;涉及三项及以上专业工程内容的,应当要求投标人具备相应施工总承包资质。

招标人可以在招标文件或者资格预审文件中规定自然人和其近亲属直接或间接控股的企业参加投标或者通过资格预审的单位数量。在

资格预审的招标中,招标人可以在招标文件中规定同一企业直接或间接控股的企业参加投标的单位数量。以上数量应当在招标公告或资格预审公告中明确。

八、加强招标代理机构管理

将招标代理机构的不良行为记录在本市建设工程招投标平台和交易场所予以公示。加大对招标代理机构事中事后监管的力度,开展专项检查。

九、加强评标专家管理

智能监管评标专家评审行为。依托建设工程招投标平台监测评标专家的评审行为,通过大智慧监管系统智能识别异常评审行为,评标结束后生成评标专家评审行为分析报告。分析报告显示评标专家可能存在违规行为的,招投标监管部门应当进行检查,经查确有违规行为的,依法依规予以处理。

完善评标专家劳务报酬管理,制定评标专家劳务报酬标准和支付机制。

十、加强施工总承包的分包管理

招标人可以在招标文件中明确禁止分包的专业工程以及设定分包单位数量上限。投标人应当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作出响应,在投标文件中列明拟分包的专业工程。

十一、严格执行项目负责人管理要求

施工项目负责人应当到岗履职,中标人确需变更项目负责人的,应当严格按照施工合同的约定以及本市项目负责人变更相关规定执行。注册建造师不得同时担任两个及以上的建设工程施工项目负责人,国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十二、支持中小企业参与投标

在依法必须招标的政府投资项目中,选取一定数量适宜由中小企业承建的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以项目整体预留或者设置标段预留的方式,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招标。

本通知自2025年10月1日起施行,有效期至2030年6月30日。《上海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实施细则》(沪建规范〔2024〕3号)及相关文件中与本通知内容有冲突的,以本通知规定为准。

文/本刊编辑部摘自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网站

关于落实本市建设工程招标文件(资格预审文件)公平竞争审查工作的通知

为进一步规范本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领域公平竞争市场秩序,依据《公平竞争审查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783号)、《招标投标领域公平竞争审查规则》(国家发展改革委令 第16号)、《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建设工程招标投标领域公平竞争审查实施细则》(沪建建管〔2024〕576号)等有关规定,制定《关于落实本市建设工程招标文件(资格预审文件)公平竞争审查工作的通知》。本通知自2025年10月1日起施行,具体内容详见↓

(上接第6版)